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80)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39(4)條，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均以本公司股東(「股東」)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之建議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實際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與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334,084,280 (100%)	0 (0%)
2.	(a) 重選以下人士為董事：		
	(i) 重選鄭江先生為執行董事；	334,084,280 (100%)	0 (0%)
	(ii) 重選沈國英女士為執行董事；	334,084,280 (100%)	0 (0%)
	(iii) 重選陳凌曉女士為執行董事；	334,084,280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34,084,28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股份實際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34,084,280 (100%)	0 (0%)
4.	(A)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0%的額外股份。#	334,084,280 (100%)	0 (0%)
	(B)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的股份。#	334,084,280 (100%)	0 (0%)
	(C) 擴大根據第4(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授權，以根據第4(B)項普通決議案授予之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發行股份。#	334,084,28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5.	批准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並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334,084,280 (100%)	0 (0%)

# 建議決議案全文載列於通告上。

附註：

- (a) 由於第1至4項決議案每項均獲多於50%票數贊成，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由於第5項決議案獲不少於75%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
- (b)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492,984,000股。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建議決議案表決的股份數目為492,984,000股。
- (c)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建議決議案。
- (d)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就建議決議案放棄表決。
- (e) 概無任何人士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的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建議決議案或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擔任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 (g) 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記錄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陳漢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鮑小豐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執行董事鄭江先生、沈國英女士及陳凌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及婁愛東女士以電話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江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江先生、陳漢淇先生、沈國英女士及陳凌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鮑小豐先生及婁愛東女士。